

雙語沉浸式課程之課程目標語學生流利水平群組比例說明

為了為幼稚園至 12 年級的學生提供有效和連貫的雙語沉浸式課程，校區制定了一個程序，以便在幼稚園和 1 年級招生時在每年級和每班適當平衡熟悉或不熟悉課程目標語學生人數的比例。

根據校區撰寫的《英語學習生計劃指南》，雙語沉浸班應以至適當平衡課程目標語流利（每班有 2/3 至 1/2 學生）和不流利（每班有 1/3 至 1/2 學生）學生的人數比例。校區可靈活調整雙語沉浸班中課程目標語流利或不流利學生人數的比例，幅度由 1/2 課程目標語流利配搭 1/2 課程目標語不流利生，至 2/3 課程目標語流利配搭 1/3 課程目標語不流利生不等。校區無需硬性把人數比例定於這幅度上的兩個極端。

雙語沉浸式教育專家和州的指引建議，雙語沉浸式課程的學生比例是 1/2 為目標語講者、另 1/2 為英語流利生；另一建議比例是 1/3 為目標語講者、1/3 為雙語生(即英語和目標語皆流利的學生)，以及 1/3 為英語流利生。校區政策的制定參考了以下不同的來源：

1. 雙向及雙語教育協會(ATDLE)行政主任 Rosa G. Molina 在校區擔任顧問。她為加州及其它西部州的校區提供技術性支援。據她憶述，州的專著註明，雙語教育計劃的原始設計是 50% 僅講英語的學生搭配 50% 講母語的學生 (NS)。然而，隨著雙語沉浸式教育的多年實施，“中間群組”的雙語生（即目標語和英語皆流利的學生）積極參與了該計劃，因而改變了語言群組的學生比例。這些學生可早在幼稚園和 1 年級一開始時帶領朋輩學習語言，同時也可進一步獲得其家庭語的學習機會。
2. 在理想的學生組合方面，州指南（在《雙語沉浸式教育的開始(TWBI)》書中的“計劃實施及監督”部份記載）推薦 50% 為英語講者，50% 為非英語講者（或目標語講者）。隨後，再以以下方式劃分理想的組合：
 - 33% 為英語講者；33% 為目標語講者；33% 為雙語講者。
 - 在兩種語言組別中，每組的學生比例不低於三分之一。這些指引由 Marcia Vargas（雙向及雙語教育協會- Two-Way CABE）制定，並由 Rosa G. Molina（雙向及雙語教育協會- Two-Way CABE）改編。加州教育廳也在 *雙向語言沉浸式計劃常問問題* 的網頁登載了相關信息：
<http://www.cde.ca.gov/sp/el/ip/faq.asp>。
3. “應用英語中心”出版的書籍 – 《雙語教育指導原則》指出，“在雙向沉浸式計劃中，為了在課室裡維持一個語言平等的教育環境，以及促進講雙語的學生和講母語的學生以兩種語言進行互動，最理想的比例是 50% 為英語講者，50% 為英語學習生。”

4. 最後，《雙語教育指導原則》的 *Strand 5* 部份指出：“為了確保每種語言均有足夠的語言模式以促進兩組學生的互動，某種語言的講者與另一種語言講者的配搭應最多不可超過二對一。”

校區設定學生比例為 13 位課程目標語講者，配以 9 位非課程目標語講者。此舉可把前者人數推至最盡，它既可保持上述比例彈性，同時也符合專家和州所推薦的比例。以下表格顯示我們決定最大比例的計算方法。請留意，13: 9 的比例有助我們安排跨越兩個類別的雙語生和潛在英語學習生（但屬“課程目標語不流利”池的學生）時，享有更多靈活性。即使某位學生沒有被正確分類，但我們仍然達到指引所定的要求。

決定幼稚園雙語沉浸式課程（DLIP）學生比例的計算方法				
學生流利水平群組	課程目標語流利生		課程目標語非流利生	
	#	%	#	%
每班 22 位學生	11	50%	11	50%
	12	55%	10	45%
	13	59%	9	41%
	14	64%	8	36%
	15	68%	7	32%